附件2

|  |  |
| --- | --- |
| **计划类别：** | **指导性计划** |
| **项目类别：** | **科技创新指导性计划** |
| **执行科室：** |  |
| **项目编号：** |  |

怀化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2021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手机**： |  |
| **项目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手机**： |  |
| **申报单位：** |  |
| **单位地址：** |  |
| **推荐单位：** |  |
| **执行期限：** |   2021年12月-2023年12月 |

**怀化市科学技术局制**

**2021年12月**

**编 写 说 明**

一、本合同书经甲乙丙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作为计划项目执行和检查、评估、验收的依据。

二、本合同书内容参照项目申请材料，表达要明确、严谨，字迹要清晰，外来词语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

三、本合同书表格内容较多的，请自行添加附页。

四、本合同书统一用A4纸张双面打印，复印件用A4复印纸，统一于左侧装订成册。

**一、项目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专题名称 |  |
| 起止年限 |  |
| 技术领域 |   |
| 所属学科 |  |
| 项目内容摘要 |
|  |
| 关键词 |  |

## **二、承担/参与单位情况**

|  |  |  |
| --- | --- | --- |
| 申请单位信息 | 单位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  |
| 通讯地址 |  | 单位所在地(邮编) |  |
| 单位性质 |  | 注册资本 |  |
| 所属行业 |  | 成立时间 |  |
| 网址 |  |
| 是否高新技术企业 |  | 所在高新区 |  |
| 所属产业链 |  |
| 法人代表 |  | 联系电话(手机) |  |

## **三、项目组人员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证件类型 |  | 证件号码 |  | 民族 |  |
| 职称 |  | 从事专业 |  | 学位 |  |
| 职务 |  | 手机 |  | 联系电话 |  |
| E-mail |  | 传真 |  | / |
| 为本项目工作时间（月/年） |  |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主要工作 |  |
| 项目联系人 | 姓名 |  | 联系电话 |  |
| 手机 |  | E-mail |  |
| 项目组主要研究人员 |
| 姓名 | 性别 | 证件类型 | 证件号码 | 出生年月 | 职称 | 所在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简述项目研究目的、研究内容、关键技术及创新点 |

## **五、项目主要考核指标**

|  |
| --- |
| 简述本项目在项目期内的主要目标（务必可量化或可定性化）： |

## **六、各方权利义务**

|  |
| --- |
| 1、本合同书甲方为怀化市科学技术局，乙方为项目承担单位，丙方为项目推荐单位。根据怀科发[2021]29号文件，甲方及丙方委托乙方组织实施怀化市科技计划项目（项目编号： ），总投入 万元，其中甲方0万元，丙方0万元，乙方自筹 万元。2、合同书各方均应共同遵守国家、省、市有关科技计划与经费管理、科技保密的规定，严格遵守并认真履行本合同书的各项条款。合同书履行期间，甲方有权直接组织或委托丙方及第三方专业机构检查、监督乙方对本合同书的履行情况。项目执行期满，乙方应及时向甲方申请验收，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乙方和项目负责人填报本合同书，以及提供相关材料，应确保内容真实可靠。应严格履行合同书义务，为项目实施提供承诺的技术与条件保障，以及成果管理、科技档案管理服务等合同书约定的其他义务。丙方负责对推荐项目的实施场地、申报资料等进行真实性审核，并监督项目实施情况，受委托或协助甲方组织中期评估、绩效评价、结题验收、巡视检查工作，并及时向甲方报告情况。3、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组织的中期评估和巡视检查，按照怀化市科技报告的相关规定撰写并提交项目中期评估（或年度进展）报告、验收（结题）报告、专题报告。若乙方未能通过中期评估或结题验收，甲方有权撤销项目。4、乙方无正当原因未履行合同书或甲方检查确认计划进度不符合合同书约定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书。5、项目负责人因不可抗拒力不能牵头组织项目实施时，乙方应负责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和丙方同意后，确定适宜人选保障项目实施，若无法正常完成项目任务，甲方有权终止项目合同书。乙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书义务时，可以免除违约责任，但应及时通知甲、丙方，并在合理的期限内出具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书不能履行的证明。6、合同书内容各方不得擅自变更和修改。涉及项目承担单位及负责人、项目组中具有高级职称的团队成员、研究内容、考核指标等重大事项变更，需按照有关规定经丙方同意后，报甲方批准。7、乙方应守法诚信开展相关科研活动，如发生严重不良科研诚信行为，甲方将按照国家、省、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处理。甲方有权就乙方及项目负责人的科研诚信信息，按照有关规定向其他行政管理部门或社会公布。8、合同书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如协商不成时，各方有权向怀化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但在仲裁结果生效之前，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要求继续履行或终止履行本合同书。9、项目如涉及多家（包含两家）单位参加，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书前与有关单位就合作任务和知识产权分配等问题签订有关合同书或协议（仅委托其他单位进行常规试验、提供社会化科技服务和少量辅助科研工作的情况除外），作为本合同书的附件。甲方在签订本合同书前对有关协议进行审核，若权属约定不明确，甲方有权不与乙方签订本合同书。10、有关合同书的未尽事宜，按照国家、省有关科技计划与经费管理的规定执行。11、本合同书经甲乙丙三方签订，甲方执两份，乙方（含各子课题承担单位）、丙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12、本合同书的解释权归甲方享有。 |

**七、合同书签订单位**

|  |
| --- |
| **甲方**：怀化市科学技术局（盖章）：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章）： 执行科室（盖章）： 科室主要负责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乙方：**项目承担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章）：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签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财务负责人（签章）：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
| **丙方**：项目推荐单位（盖章）：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章）： 联系电话：经办人（签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